



SOUTH CHINA INDUSTRIES LIMITED

南華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413)

二 零 零 四 年 中 期 業 績 報 告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南華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408,236	1,198,111
銷售成本		(1,306,883)	(1,080,644)
毛利		101,353	117,467
其他經營收入(包括利息收入)		3,519	9,259
分銷成本		(17,214)	(19,887)
行政及經營費用		(96,380)	(97,794)
非買賣證券減值撥回(撥備)		23,715	(3,382)
出售非買賣證券之收益		235	—
經營溢利	2及3	15,228	5,663
融資成本		(3,670)	(4,11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25)	(6,436)
除稅前溢利(虧損)		7,733	(4,891)
所得稅(支出)撥回	4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830)	(486)
聯營公司		393	2,021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7,296	(3,356)
少數股東權益		(203)	8,219
股東應佔溢利		7,093	4,863
每股基本盈利	6	港幣1.34仙	港幣0.92仙

*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生物資產		68,000	68,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310,167	302,827
投資物業		161,586	163,390
待發展土地		5,000	5,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	346,307	352,089
商譽		9,280	4,993
負商譽		(15,338)	(1,114)
非買賣證券		89,415	64,491
		<u>974,417</u>	<u>959,676</u>
流動資產			
存貨		366,626	264,135
待出售物業		19,221	19,221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	8	395,720	318,136
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	23
銀行存款及現金	9	93,299	136,862
		<u>874,866</u>	<u>738,377</u>
流動負債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	10	507,074	467,004
一間居間控股公司之欠款		10	159
欠同系附屬公司之欠款		77	8
銀行貸款—壹年內到期部份		303,732	166,287
融資租賃承擔		8,604	5,096
應付稅項		7,590	8,595
應付末期股息		10,607	—
		<u>837,694</u>	<u>647,149</u>
淨流動資產		<u>37,172</u>	<u>91,228</u>
資產總額扣除流動負債		<u>1,011,589</u>	<u>1,050,90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股份溢價		246,443	246,443
其他儲備		187,149	186,186
保留盈利		287,833	291,589
		<u>721,425</u>	<u>724,218</u>
少數股東權益		<u>210,905</u>	<u>242,90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壹年後到期部份		66,335	75,110
融資租賃承擔		11,292	7,776
少數股東墊款		141	141
遞延稅項負債		1,491	753
		<u>79,259</u>	<u>83,780</u>
		<u>1,011,589</u>	<u>1,050,904</u>

簡明綜合資本變動表

	股本及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246,443	186,186	291,589	724,218
建議末期股息	—	—	(10,607)	(10,607)
股東應佔溢利	—	—	7,093	7,093
非買賣證券公允價值轉變	—	703	—	703
轉往法定儲備	—	242	(242)	—
匯兌調整	—	18	—	18
	<u>246,443</u>	<u>187,149</u>	<u>287,833</u>	<u>721,425</u>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246,443</u>	<u>187,149</u>	<u>287,833</u>	<u>721,425</u>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46,443	194,376	224,977	665,796
股東應佔溢利	—	—	4,863	4,863
物業減值	—	(20,748)	—	(20,748)
轉往法定儲備	—	462	(462)	—
匯兌調整	—	(5)	—	(5)
	<u>246,443</u>	<u>174,085</u>	<u>229,378</u>	<u>649,906</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246,443</u>	<u>174,085</u>	<u>229,378</u>	<u>649,90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現金使用淨額	(131,119)	(101,938)
投資活動現金(使用)流入淨額	(50,206)	30,151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40,399	29,951
	<u>(40,926)</u>	<u>(41,836)</u>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40,926)	(41,83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89,703	91,581
	<u>48,777</u>	<u>49,745</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48,777</u>	<u>49,745</u>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帳戶結餘	79,349	88,484
銀行透支	(30,572)	(38,739)
	<u>48,777</u>	<u>49,745</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五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而編制。

本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一同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2. 營業額及劃分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主要業務及地域劃分之綜合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虧損）貢獻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按主要業務劃分：				
貿易及製造	667,119	760,026	(5,696)	9,100
旅遊及有關服務	718,305	407,589	8,708	(682)
物業投資及發展	5,298	5,711	4,370	4,625
資訊科技	16,862	24,785	(3,275)	(3,998)
農業	652	—	(3,648)	—
投資控股	—	—	14,769	(3,382)
	<u>1,408,236</u>	<u>1,198,111</u>	<u>15,228</u>	<u>5,663</u>
按地域劃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香港	794,600	527,567	34,104	17,823
美國	397,292	443,071	(12,777)	(6,988)
歐洲	168,109	184,327	(5,042)	(4,274)
日本	2,382	11,518	(95)	(171)
其他	45,853	31,628	(962)	(727)
	<u>1,408,236</u>	<u>1,198,111</u>	<u>15,228</u>	<u>5,663</u>

* 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乃按貨品付運的目的地及／或服務提供之地點釐定。

3. 折舊

期內經營溢利已扣除約22,27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862,000港元）有關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儀器的折舊。

4. 所得稅（支出）撥回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計算。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照本集團應課稅溢利按經營之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5.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6.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盈利約7,09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63,000港元)及按期內已發行股份約530,335,000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0,335,000股)計算。

由於該兩段期間內均無攤薄影響，故並無顯示每股攤薄盈利。

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該款項包括向本公司一間間接持有之聯屬公司提供之貸款，詳情如下：

聯屬公司名稱	本公司間接持有 股本之百分比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由 本集團提供之 貸款 港幣千元	由本集團提供之 擔保金額 港幣千元
健惠投資有限公司(「健惠」)(附註)	30%	292,182	174,000

附註：有關貸款及作出之擔保乃用以資助一個香港物業發展項目。有關貸款並無抵押、年利率為0.5%、按要求即時償還及不先於償還聯屬公司之銀行借款。提供之擔保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到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數額約144,266,000港元。

以下詳情摘錄自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健惠之未經審核財務報告，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按一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而修訂：－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250,128
流動資產	15,550
流動負債	(74,779)
非流動負債	(463,748)
	<u>727,151</u>
屬於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u>218,145</u>

8.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約325,36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184,000港元)已扣除呆壞帳撥備列示，帳齡大部份均為六個月以內。

9. 銀行存款及現金

約13,95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00,000港元)銀行存款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1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約375,63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9,168,000港元)，帳齡大部份均為六個月以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本地經濟及環球市場復甦帶動下，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溢利約為7,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6%。期內升幅主要由於本集團旅遊業務之強勁增長及證券價格回升所致。

但毛利率下跌乃由於本集團之製造業務方面，原材料成本顯著增加及旅遊業之邊際利潤較低所致。由於原油價格波動，影響原材料價格上升，特別是在玩具製造業的塑膠原料。幸好本集團在分銷及經營費用方面嚴謹地控制下，費用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得以抵消於期內原材料成本增加的影響。

貿易及製造

Wah S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盛」) 錄得中期營業額為635,000,000港元，去年上半年之營業額則為687,000,000港元。營業額下跌主要受到美國經濟表現之影響，期內，雖然華盛繼續改善運作效率，但由於石油價格上升致使原材料成本上漲，對我們的邊際利潤造成打擊。

皮革鞋類產品之貿易及製造，繼續為集團帶來盈利。其他皮革產品及服裝之經營雖未能帶來盈利，但已有所改善。

同樣地，本集團從事運動鞋及輕便鞋的製造之聯營公司－耐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耐力」)，亦受原材料價格急劇上漲之影響，此外，同業間之激烈競爭以及鞋類產品單價下跌等因素均導致耐力於期間內，營業額下跌並錄得經營虧損。

旅遊及相關服務

香港四海旅遊有限公司 (「四海」) 於首六個月表現理想，營業額大幅增加311,000,000港元至718,000,000港元，營業額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為去年度本地旅遊業受到非典型肺炎影響而遭重創。業績雖然有所改善，然而四海於競爭激烈的市場，仍需面對割喉式競爭。雖然邊際利潤持續降低，管理層預期本年度利潤理想。四海將致力多樣化發展其現有產品組合以抗衡邊際利潤下跌。

物業投資及發展

上半年度，集團的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滿意穩定，營業額為5,300,000港元及淨溢利4,4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30%權益之甲級商業樓宇『中央廣場』，超過90%的總樓面面積經已租出，為集團帶來理想收入。

本集團之整體物業組合已超過800,000,000港元 (包括透過聯營公司持有)，由於本集團於物業投資維持樂觀，本集團於上半年度對其大部分之物業組合維持繼續持有之態度。

資訊科技

國內的資訊科技市場之營商環境穩定，於過去六個月內，集團位於國內之資訊科技合營企業之業務發展得以大大提升，其中一些合營企業的產品及服務越趨成熟。總括而言，資訊科技業務之營業額錄得16,900,000港元，虧損3,300,000港元。

農業業務

位於南京的魚類養殖場錄得400,000港元之輕微虧損。茲因該項計劃的核心業務模式包含一週年的養殖期，中期虧損主要反映營運費用支出。位於廣州之果樹種植園有3,300,000港元之虧損，主要是由於在開花期及掛果期之不合時暴雨。二零零三／零四年度之收成產量未能產生重大的收益。本季度荔枝及龍眼之批發價創新低，有見及此，我們在二零零四／零五年度的種植期實施進一步成本削減措施。

流動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04，而資本負債比率為9.2%（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14及10.4%）。資本負債比率乃以本集團長期銀行總負債66,300,000港元，相對本集團股東資金721,400,000港元來計算。本集團之經營及投資繼續由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提供財務支援。

兌換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沒有因兌換率波動及任何相關對沖而承受重大風險。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本報告日為止，本集團並無債務證券或其他資本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集團進一步購入約9%之華盛權益，累計代價為2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國潤控股有限公司）（「吉利」）購入餘下51%權益之資訊科技業務，總代價為5,500,000港元。其中5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其餘5,000,000港元從吉利欠本集團之相等借款中扣除。

資產抵押、或然負債及承諾

與最近刊登的年報比較，本集團的資產抵押，或然負債及承諾情況均無重大的改變。

前景

貿易及製造

華盛之業績於上半年遭阻礙，下半年預期只會慢慢上調。儘管如此，一如以往般聖誕佳節臨近，我們有信心全年業績整體表現強勁。回顧美國玩具市場訂單，華盛如無意外會維持其玩具原件設備製造生產之全世界首三名製造商。嚴峻的成本環境仍然是華盛需克服的一大障礙，我們下半年度所採用之策略為著重全面控制支出，實行成本控制以提升成本架構競爭力。

其他玩具相關產品、鞋類皮革品及服裝之貿易及製造之表現，藉著下半年度銷售訂單增加，預期將會改善。

耐力之管理層對未來仍然是滿有信心的，他們將致力藉各種途徑尋找商機，以開拓市場及發展業務。

旅遊及相關服務

鑒於傳統上在夏季及聖誕節日繁盛旅運的帶動下，下半年會錄得較佳業績，我們預期四海於餘下的六個月內將繼續保持其優秀表現。進一步擴展網上旅運及開拓中國大陸市場正在籌劃當中。

物業投資及發展

二零零四年下半年，我們預料物業投資方面的租金收入會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持續的利潤。回顧物業市場之最近物業市況顯示，本集團對於物業部門之未來表示樂觀。

資訊科技

我們位於中國的各個資訊科技合營企業的產品及服務發展成熟，我們計劃以香港作為銷售及服務中心，利用這些本錢作為開拓大陸以外收入來源之平台。本集團本著兩個策略方向投放額外資源，一是中國的海外軟件發展中心，另一是於中國市場為建立穩固的軟件組合作市場推廣。預料於不久將來將會帶來新收入及營利貢獻。本集團將視乎業績表現及經營環境，考慮分拆資訊科技業務。

農業業務

我們認為下半年魚類飼養及果樹種植可穩定經營，管理層可更專注以擴展業務為主要目標。我們將致力於二零零四年年末，把我們位於江蘇省及河北省的生產用地開拓出多一倍之可耕種農地，與此同時，將按步擴展廣東之業務。

同時我們將把部分資源投入研究經營水果貿易、培植新水果品種幼苗及食品加工。本集團目標為發展更廣泛的業務範疇，為我們未來龐大的生產發展奠下基礎。

職員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職員總人數約為27,000人。員工的表現通常每年評審一次，而薪金的調整亦與市場看齊。與最近刊發之年報比較，所載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局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文所提及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載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吳鴻生先生(「吳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96,621,357 (附註a)

(b) 相聯法團

(i) South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南華集團」) (附註b)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普通股股份總數
吳先生	實益擁有人	71,652,200	1,344,181,81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272,529,612 (附註c)	
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 (「Gorges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87,949,760 (附註c)	487,949,760
張賽娥女士 (「張女士」)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87,949,760 (附註c)	487,949,760

(ii) 南華證券有限公司(「南華證券」) (附註d)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普通股股份總數
吳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78,000	3,633,830,500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626,452,500 (附註e)	
Gorges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174,000	16,174,000

(iii) 耐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耐力」) (附註f)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吳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14,118,540 (附註g)

(iv) Wah S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盛」) (附註h)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吳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69,669,688 (附註i)

(v) 南華財務信貸有限公司 (「南華信貸」) (附註j)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吳旭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

(vi) 快報有限公司 (「快報」) (附註k)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股份數目
吳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0 (附註l)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附註：

- 南華集團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396,621,357股股份。下文附註(c)所述吳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須就南華集團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申報權益，且彼身為南華集團之董事，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就該等本公司股份而申報權益。
- 南華集團擁有本公司74.79%股份權益，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 吳先生、張女士及Gorges先生透過由彼等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公司擁有南華集團487,949,760股股份。吳先生個人擁有71,652,200股股份，並透過由其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公司，實益擁有南華集團784,579,852股股份。
- 南華證券為南華集團持有74.59%股權權益之附屬公司。
- 南華集團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南華證券3,626,452,500股股份。上文附註(c)所述吳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須就南華集團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申報權益，且彼身為南華集團之董事，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就該等南華證券股份而申報權益。
- 本公司擁有耐力42.56%之股權權益，故耐力被視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 本公司之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耐力114,118,540股股份。上文附註(c)所述吳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須就南華集團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申報權益，且彼身為南華集團之董事，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就該等耐力股份而申報權益。
- 新加坡上市公司華盛為本公司持有62.34%股權權益之附屬公司。

- (i) 本公司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華盛169,669,688股股份。上文附註(c)所述吳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須就南華集團已發行股本中之股份申報權益，且彼身為南華集團之董事，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就該等華盛股份而申報權益。
- (j) 南華信貸為南華證券持有97.34%股權權益之附屬公司。
- (k) 快報為南華集團持有70%股權權益之附屬公司。
- (l) 吳先生及其家族透過由彼等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公司，擁有快報30股股份之權益。
- (m)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屬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購股權之資料

本公司之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八日開始生效，而於一九九二年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則終止。

新計劃自採納後，並無授出或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須申報之任何權益，或曾獲授出或行使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下列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有關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	附註	持股百分比
Super Gia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73,602,337		51.59%
世統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8,143,020		18.51%
德利投資有限公司(「德利」)	公司權益	396,621,357	(a)	74.79%
South China (BVI) Limited	公司權益	396,621,357	(b)	74.79%
南華集團	公司權益	396,621,357	(b)	74.79%
吳先生	公司權益	396,621,357	(c)	74.79%

除於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曾通知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附註：

- (a) 德利為擁有本公司股份之Super Giant Limited(「Super Giant」)、世統投資有限公司(「世統」)及Greenearn Investments Limited(「Greenearn」)之控股公司。上述396,621,357股股份包括由Super Giant持有273,602,337股股份，世統持有98,143,020股股份及Greenearn持有24,876,000股股份。
- (b) 南華集團為South China (BVI) Limited之控股公司，而South China (BVI) Limited為德利之控股公司，上述396,621,357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 (c) 吳先生，本公司之董事，透過Parkfield Holdings Limited、Fung Shing Group Limited、Ronastar Investments Limited、Bannock Investment Limited及盈麗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南華集團共1,344,181,812股股份，即73.72%股權。按南華集團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南華集團擁有之396,621,357股股份權益中擁有權益。
- (d)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屬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審閱有關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報告之財政報告事宜，其中包括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局不知悉任何有關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於中期業績會計期間內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之最佳應用守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並無規定訂明年期除外，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吳鴻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